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CHINA) LIMITED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董事會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10日的盈利預警公告。下文載列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要：—

- 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356.5百萬元，較2012年的收入人民幣1,372.0百萬元輕微減少1.1%；
- 本集團的銷售收益總額⁽¹⁾為人民幣2,348.4百萬元，較2012年的銷售收益總額人民幣2,222.9百萬元增加5.7%；
- 本集團的除融資成本及稅前虧損為人民幣242.3百萬元，而2012年的除融資成本及稅前虧損為人民幣47.3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19.5百萬元，而2012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45.8百萬元；
- 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09元；及
- 每股資產淨值為人民幣0.49元。

附註：

- (1) 銷售收益總額指直接銷售收入及本集團百貨店的專營銷售的銷售額，加撥回長期未獲贖回預付卡的遞延收入的總和。

於2013年，本集團產生人民幣242.3百萬元的除融資成本及稅前虧損，原因有二。首先，本集團於廣東省東莞之若干百貨店由於結業／表現欠佳而產生人民幣160.7百萬元之一次性減值虧損及相關開支。該等百貨店產生經營虧損，且並未為本集團貢獻有意義的收益。因此，於實施本集團策略規劃的過程中，董事決定關閉該等百貨店。其次，於2012年及2013年新開設之百貨店產生經營虧損。該等新百貨店產生之收益尚不足以應付其營運開支。

繼關閉選定的東莞百貨店後，董事預期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有所改善。董事亦相信，隨著本集團加強宣傳活動並推出其他活動，本集團新百貨店的表現將於不久將來改善。

鑒於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虧損及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營運資金需求，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或特別股息(2012年：零)。

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終期業績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10日的盈利預警公告。下文載列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本公司之核數師(「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其核數師報告中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金流量表之比較數字發表保留意見，有關摘錄載列於本公告第VII節。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1,356,502	1,372,030
其他經營收入	4	110,317	117,135
其他淨虧損	5	(153,836)	(14,091)
存貨採購及變動	6	(992,297)	(959,194)
僱員福利	6, 7	(190,029)	(192,309)
折舊及攤銷	6	(63,317)	(57,105)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6	(186,498)	(166,372)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23,147)	(147,424)
除融資成本及稅前虧損		(242,305)	(47,330)
融資收入	8	27,194	27,439
融資成本	8	(2,080)	(2,784)
淨融資收入	8	25,114	24,655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7,191)	(22,675)
所得稅開支	9	(2,324)	(23,104)
年度虧損		(219,515)	(45,779)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9,515)	(45,7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之每股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列值)			
—基本及攤薄	10	(0.09)	(0.02)
股息	11	—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u>(219,515)</u>	<u>(45,779)</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u>198</u>	<u>4</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u>198</u>	<u>4</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219,317)</u>	<u>(45,775)</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219,317)</u>	<u>(45,775)</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3,841	565,183
無形資產		21,618	52,2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134	48,1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50,920	152,712
		<u>680,513</u>	<u>818,270</u>
流動資產			
存貨		219,935	252,7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1,200	108,075
銀行存款		919,007	617,5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6,291	1,144,010
		<u>1,846,433</u>	<u>2,122,347</u>
總資產		<u>2,526,946</u>	<u>2,940,617</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3,908	213,908
股份溢價		894,338	894,338
其他儲備		196,733	195,008
(累計虧損)/保留利潤		(85,510)	135,532
總權益		<u>1,219,469</u>	<u>1,438,786</u>

	於12月31日	
	2013年	2012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00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044,445	1,229,433
應付所得稅	27,163	25,143
借款	235,869	243,255
	<u>1,307,477</u>	<u>1,497,831</u>
總負債	<u>1,307,477</u>	<u>1,501,831</u>
總權益及負債	<u>2,526,946</u>	<u>2,940,617</u>
流動資產淨值	<u>538,956</u>	<u>624,51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19,469</u>	<u>1,442,7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8年1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經營百貨店。

2. 呈列基準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董事認為，本集團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於中國經營及管理百貨店。因此，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之存貨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法釐定。於2013年1月1日，本集團於重新評估其存貨的周轉模式後決定更改存貨成本法為加權平均法。董事認為更改此項會計政策使本集團可提供更為可靠及相關的財務資料。

董事已評估更改會計政策的影響，並認為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受到的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對比較財務報表作出追溯重列，而新會計政策已自始適用。

3. 收入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直接銷售		1,121,355	1,116,020
專營銷售佣金		163,054	184,836
租金收入	(i)	62,267	51,935
撥回長期未贖回預付卡的收入		9,826	19,239
		<u>1,356,502</u>	<u>1,372,030</u>

(i) 出租商店的租金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分租租金收入	53,187	43,798
或然租金收入	9,080	8,137
	<u>62,267</u>	<u>51,935</u>

4.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促銷、行政及管理收入	106,890	97,389
專營銷售的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584	18,191
其他	1,843	1,555
	<u>110,317</u>	<u>117,135</u>

5. 其他淨虧損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i)	(139,158)	(10,000)
註銷租賃合約的罰款	(i)	(21,509)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12(ii)(iii)	(1,149)	-
法律申索撥備		(715)	(4,3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633)	(677)
投標保證金撥備撥回	12(iii)	10,000	-
其他		(672)	955
		<u>(153,836)</u>	<u>(14,091)</u>

(i)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關閉若干位於廣東省東莞市的百貨店。本集團亦對其他店舖的表現進行評估，並對若干不盈利店舖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因註銷將關閉的百貨店的租約而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139,158,000元及罰款人民幣21,509,000元。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採購及變動	992,297	959,194
僱員福利	190,029	192,309
折舊及攤銷	63,317	57,105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186,498	166,372
公用事業	51,925	51,781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5,267	8,600
— 非審核服務	635	900
其他開支	65,320	86,143
	<u>1,555,288</u>	<u>1,522,404</u>

7. 僱員福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172,404	175,081
社保成本	16,876	14,499
其他	749	2,729
	<u>190,029</u>	<u>192,309</u>

8. 淨融資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7,194	27,439
融資成本		
利息開支	(2,080)	(2,784)
淨融資收入	<u>25,114</u>	<u>24,655</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356	26,991
遞延所得稅	<u>(6,032)</u>	<u>(3,887)</u>
	<u>2,324</u>	<u>23,104</u>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虧損)/利潤之稅項與採用適用於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17,191)	(22,675)
按稅率25% (2012：25%) 計算之稅項	(54,298)	(5,669)
稅項影響：		
– 預期利潤分派	–	1,459
– 不可扣稅之開支	5,908	8,127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u>50,714</u>	<u>19,187</u>
所得稅開支	<u>2,324</u>	<u>23,104</u>

- (i)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無須繳交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 (ii)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海外地區利潤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現有之有關法規、詮釋及慣例，並按其現行稅率計算。
- (iii) 中國所有附屬公司之適用所得稅率為25%。

10. 每股虧損

(i)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219,515)	(45,77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495,000</u>	<u>2,495,000</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	<u>(0.09)</u>	<u>(0.02)</u>

(ii)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

於本財政年度及上個財政年度均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不適用。

11. 股息

上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擁有人的股息(已於本年度獲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零分 (2012年：每股人民幣0.62分)	-	15,469
報告期後擬派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零分 (2012年：每股人民幣2.21分)	<u>-</u>	<u>55,139</u>
	<u>-</u>	<u>70,608</u>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末期股息(2012年：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份：			
貿易應收款項	(i)	13,224	23,238
預付款項	(ii)	9,420	11,129
租賃按金		34,141	38,395
應收有關連人士款項		–	1,935
其他應收款項	(iii)	3,992	6,289
預付租金		5,935	18,445
應收利息		14,488	8,644
		<u>81,200</u>	<u>108,075</u>
非流動部份：			
收購陸豐物業的預付款項		144,792	144,792
建設項目的預付款項		5,518	–
裝飾工程的預付款項		610	7,920
		<u>150,920</u>	<u>152,712</u>
		<u>232,120</u>	<u>260,787</u>

(i) 貿易應收款項

個別消費者的零售銷售通常以現金、扣賬卡或信用卡結算。本集團訂有一項政策，向其企業客戶給予介乎零至60天的信貸期，惟須視乎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其信用程度及付款記錄而定。

根據發票日期或自初次確認應收款項時起，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30天	9,523	14,609
30至90天	2,554	7,152
91至365天	1,147	1,477
	<u>13,224</u>	<u>23,238</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於結算日其賬面值約等於其公平值。

於201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3,224,000元已全數獲得履行(2012年：人民幣23,238,000元)。

(ii) 預付款項(流動部份)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9,917	11,129
減值撥備	(497)	—
	<u>9,420</u>	<u>11,129</u>

(iii) 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4,644	16,289
減值撥備	(652)	—
就投標保證金之可收回能力作出之撥備(附註)	—	(10,000)
總計	<u>3,992</u>	<u>6,289</u>

附註：

於2011年12月，本集團向地方政府支付人民幣10.0百萬元作為廣東省東莞市一個項目的保證金。本集團的標書已獲地方政府接納，但直至2012年12月31日，協議條款細節處於商議中，正式協議有待訂立。鑒於項目的不確定性，故已於2011年作出撥備，招標保證金已於2013年悉數退還，因此，相關撥備已於2013年撥回。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i)	304,046	400,398
應付租金		180,969	145,194
其他應付稅項		12,857	35,292
遞延收入	(ii)	33,010	34,934
應計工資及薪金		22,701	26,421
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		81	3,170
來自供應商的墊款		5,970	5,970
已收客戶墊款	(iii)	382,142	409,2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669	98,187
應付股息		—	70,608
		<u>1,044,445</u>	<u>1,229,433</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人民幣列值，於結算日期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i)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30天	124,418	26,399
31至60天	69,091	90,767
61至90天	15,413	111,326
91至365天	51,902	124,905
一至兩年	35,843	28,960
兩至三年	7,128	17,585
三年以上	251	456
	<u>304,046</u>	<u>400,398</u>

(ii) 該款項主要指未贖回積分之賬面值。

(iii) 該款項主要指出售預付卡所收的現金。

14.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 —已訂約但未撥備	<u>69,714</u>	<u>62,484</u>

II.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於2013年，中國經濟適度增長，發展動力主要為國家基礎設施投資。國內消費增長持續放緩。根據商務部發佈的《2013年消費市場發展報告》，與往年相比，2013年中國消費品的零售額增幅最低。中國政府並無頒佈新的刺激消費政策。更為重要的是，公款和奢侈消費減少導致市況低迷。儘管一線城市中產階級的消費支出繼續增加，但由於經濟增長放緩以及現有分散市場的競爭激烈，2013年對該等城市的零售業而言是困難的一年。

儘管一線城市增長放緩，但農村地區的城市化加速推進令中國二三線城市及農村地區的零售市場的表現顯著改善。城市生活方式及習慣日益被農村居民所接受，且現在的消費者追求高品質的生活方式，對食品安全有更高的要求，並於品牌超市及百貨店購買優質商品。城市化為能夠提供滿足消費者不斷增長的需求的優質商品及服務的品牌零售商締造寶貴商機。

業務回顧

策略性及審慎的網絡擴張計劃

鑑於市況千變萬化，本集團採用雙線策略，以保持其競爭優勢。雖然本集團受到中國競爭最為激烈的一線城市之一深圳的不利零售市場業務環境的影響，但本集團作為深圳具相當規模的品牌百貨店之一，一直持續審視業務策略，務求鞏固現有百貨店的市場地位及市場份額。本集團亦已逐步向預期零售業務按較高速度增長的具有發展潛力的二三線城市擴展其百貨店網絡。

由2011年至2012年，本集團有八家新店開張，兩家位於深圳，四家位於東莞以及兩家位於汕尾。於2013年1月及9月，本集團在中國廣東省梅州市新開了興寧店(建築面積為23,996.0平方米)以及於深圳新開大鵬店(建築面積為8,817.0平方米)。

鑑於多數新百貨店營運歷史較短，該等百貨店所得的收入尚不足以支付經營開支。因此，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已受到不利影響。尤其是於本集團最初進軍的新市場東莞，本集團於2013年面臨遠較預期為差的市況。本集團於東莞的百貨店錄得經營虧損，所得收入僅佔本集團收入的極小百分比。經重新評估未來市況後，董事決定逐步減少於東莞的市場覆蓋範圍。因此，由於東莞若干百貨店結業／表現不佳，本集團於2013年確認一次性減值虧損及相關開支。然而，董事依然相信其於中國次級城市的擴張策略，並對汕尾以及梅州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亦將在進入新城市的市場前進行更廣泛的市場分析及調查。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21家百貨店，總建築面積為338,382.2平方米，相比2012年同期的21家百貨店以及總建築面積為364,465.7平方米，減少7.2%。

與供應商及專營商的策略性聯盟

本集團已與若干供應商及專營商組成策略性聯盟，令本集團能更有效的採購品牌產品，以增加對客戶的吸引力，以及為專營商提供於本集團店舖開設專櫃的優先權。該等措施均旨在穩定產品來源及優化產品組合，以滿足不同客戶群體的需求及喜好並專注於推廣優質本土品牌產品。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及優化內部監控程序

通過實施本集團之資訊科技系統，已新增及持續提升包括財務分析模式、物流及銷售點管理運作等的功能。隨著內部監控程序優化，整體營運及管理效率均有所提升。本集團亦在摸索適用辦公自動化(辦公自動化)系統，以進一步提高效率及改善公司管治環境。

高級管理層變更

於2013年9月，於李寬森先生辭任後，楊題維先生(「楊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林文鈿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策略師，協助本集團新任行政總裁建立和執行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

楊先生自2009年起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而林先生於2006年5月至2012年5月擔任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4)的董事總經理。董事認為新管理層團隊的專業及經驗將有助本集團的業務發展。

業務前景

雖然中國零售業整體放緩，董事依然對業務的持續發展審慎樂觀。預期中國政府將繼續推行利好政策以刺激國內消費，有助穩定零售業的增長。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推行其雙線策略，包括進一步增加於深圳之據點及探求受惠於快速城市化之廣東省三線或次級城市之機會。

擴張商店網絡

於2012年10月，本集團訂立協議購買位於汕尾市陸豐市的一幢六層高建築面積達25,855.8平方米的商業物業，以於2014年下半年開設新百貨店。本集團將繼續滲透汕尾市場，借鑒於2012年在汕尾市開業的兩家百貨店的經驗，採用更多有效經營新店的市場推廣策略。

於2013年3月及5月，本集團訂立協議分別租賃(i)一幢位於陽西市之建築面積為33,427.8平方米的五層高樓宇；及(ii)一幢位於深圳之建築面積為28,000.0平方米的五層高樓宇。然而，於業主提出要求後，本集團於2013年10月同意終止陽西樓宇之租賃協議並獲全額退還已付款項及收取提前終止罰款。同時，位於深圳五層高樓宇的百貨店將視乎市場氣氛以及本集團其他新百貨店的表現，預期於2015年開業。

於2014年3月，明星店是深圳唯一專注於百貨區的百貨店，建築面積為7,920.1平方米。為優化經營效率及提升購物體驗，其將遷往深圳另一物業並預計於2015年或2016年重新開業。若干現時僅於明星店擺放／售賣的品牌亦將於景田百貨店銷售。該等重新安排旨在提高本集團的市場地位以及於區內的品牌知名度。

提升採購及商品組合

本集團將繼續審閱及優化其商品組合，以滿足不同客戶的不同需求及品味，特別是於次級城市的新市場，本集團將專注於推廣優質本地品牌產品。本集團亦計劃增加直接採購新鮮食品以及進口／新的產品的比例，以增加產品種類及節省採購成本。本集團將推行更嚴格的採購監控系統，以提升本集團的價格競爭力及產品的安全標準。

優化商店面積及翻新選定商店

為專注提升客戶的購物體驗，本集團亦不時修改和改進店舖佈局並調整百貨店內不同區域的位置，以為客戶帶來全新購物體驗及便利。本集團亦將評估於店舖物業內引入新區域或額外區域(如家具、兒童遊樂園、網吧、餐廳及戲院)的機會，從而增加客流。

人力資源管理及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僱員培訓及管理見習生計劃提升人力資源管理，及增加內部監控程序，改善服務及管理效率。

為表彰及獎勵僱員為本集團業務及發展作出之貢獻以及提供獎勵待遇以提升僱員的工作表現，本集團已於2014年1月採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由本集團委聘或聘用並與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有關之僱員、顧問及其他人士，以及本集團之中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及高級行政人員。董事相信股份獎勵計劃將有助保留表現優秀的僱員，並將僱員之利益與本集團之利益緊密相聯並推動本集團的整體表現。

新業務發展及潛在投資機遇

鑒於市況改善及本集團現時可動用之財務資源，本集團將繼續於零售或其他行業物色其他新商業及投資機遇。董事將專注於可為本集團現有業務帶來協同效應之商業及投資機遇。

III. 財務回顧

銷售收益總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收益總額(指本集團直接銷售收入及本集團百貨店的專營銷售收益總額，以及撥回長期未贖回預付卡的收入的總和)為人民幣2,348.4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22.9百萬元增加5.7%。銷售收益總額增加主要由於於2012年及2013年汕尾、梅州及深圳新開業百貨店的直接銷售以及專營銷售，被深圳競爭加劇令當地的舊百貨店銷售減少以及東莞百貨店表現不佳抵銷。

本集團直接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121.4百萬元，而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為人民幣1,217.2百萬元，分別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收益總額的47.8%及51.8%。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接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116.0百萬元及專營銷售的銷售收益總額為人民幣1,087.7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銷售收益總額的50.2%及48.9%。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分類的銷售收益總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電子及家電產品	260.1	11.1	215.5	9.7
衣服、服裝及床上用品	577.5	24.6	549.8	24.7
兒童用品	58.5	2.5	70.5	3.2
體育用品及文具	55.7	2.4	59.9	2.7
飲食品	993.3	42.3	925.0	41.6
日用品及化妝品	393.5	16.7	383.0	17.2
撥回長期預付禮品卡的收入	9.8	0.4	19.2	0.9
	<u>2,348.4</u>	<u>100.0</u>	<u>2,222.9</u>	<u>100.0</u>

收入

於2013年，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356.5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1,372.0百萬元輕微減少1.1%。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深圳當地的舊百貨店銷售減少，以及由於於2013年確認撥回長期預付卡的收入減少，被因新百貨店為配套設施提高租賃面積比例而上升的租金收入所抵銷。

直接銷售由2012年的人民幣1,116.0百萬元輕微增加0.5%至2013年的人民幣1,121.4百萬元，主要是由2012年及2013年於汕尾、梅州及深圳新開業的百貨店的銷售增加。直接銷售於2013年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為82.7%，而於2012年為81.3%。

專營銷售佣金由2012年的人民幣184.8百萬元減少11.7%至2013年的人民幣163.1百萬元，主要由於新百貨店為開拓新市場而提供相對較低的佣金率所致，而較低的佣金率則由於舊百貨店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下進行宣傳活動所致。專營銷售佣金率為13.4%，而於2012年則為17.0%。專營銷售增長11.9%，主要由於於2012年及2013年汕尾、梅州及深圳新開業百貨店的貢獻。專營銷售佣金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為12.0%，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3.5%。

租金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51.9百萬元增加20.0%至2013年的人民幣6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新百貨店為配套設施增加的租賃面積所致。租金收入佔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為4.6%，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3.8%。

撥回長期未獲贖回預付卡的收入由2012年的人民幣19.2百萬元大幅減少49.0%至2013年的人民幣9.8百萬元，主要由於2009年前的大部分長期未獲贖回預付卡結餘於2011年及2012年確認。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7.1百萬元減少5.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0.3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就收取該等付款實施更為嚴格的措施，及相關協議條款已經修訂，通過收取更高的佣金率代替信用卡手續費，導致信用卡手續費減少。

其他淨虧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淨虧損為人民幣153.8百萬元，而2012年則錄得其他淨虧損人民幣14.1百萬元，主要由於廣東省東莞市若干百貨店結業／表現不佳，導致人民幣160.7百萬元的一次性減值虧損及相關開支已於2013年確認。僅於2012年就陸河縣一項物業確認人民幣10.0百萬元的減值虧損。

存貨採購及變動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採購及變動金額為人民幣992.3百萬元，較2012年的人民幣959.2百萬元輕微增加3.5%。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採購及變動佔直接銷售收入88.5%，而2012年則佔85.9%。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192.3百萬元輕微減少1.2%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舊百貨店及總辦公室整頓人手，並被兩家百貨店於年內新開業而令僱員數目增加以及招募新管理人員所抵銷。新招募的高級管理成員在零售業務有豐富經驗，預期可以為加快本集團發展及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作出貢獻。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57.1百萬元增加10.9%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引進並持續提升資訊科技系統及為於2012年下半年及2013年新開業的百貨店的租賃裝修以及機械而增加的費用所致。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166.4百萬元增加12.1%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5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新深圳配送中心的租金開支以及2013年新開業的百貨店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公用事業開支、廣告、市場推廣、促銷及相關開支、其他稅項開支、銀行收費、匯兌差額及維修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147.4百萬元減少16.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1百萬元，主要由於現有百貨店及總辦公室實施有效的成本及節省措施以及匯兌收益淨額增加所致。

除融資成本及稅前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融資成本及稅前虧損為人民幣242.3百萬元，而本集團於2012年則錄得人民幣47.3百萬元的虧損。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7.2百萬元，與2012年同期的人民幣27.4百萬元比較，維持穩定。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12年的人民幣2.8百萬元減少25%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百萬元，主要由於借貸利率下降。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2年的人民幣23.1百萬元減少90.0%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百萬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25%。此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須就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2012年人民幣45.8百萬元的虧損增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19.5百萬元的虧損。

IV. 股息

鑒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之虧損及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營運資金需求，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或特別股息(2012年：零)。

V.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26.3百萬元，較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4.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17.7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及港元)存放於中國及香港境內銀行作短期存款以收取利息收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由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7.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01.5百萬元至人民幣919.0百萬元。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已存入中國及香港銀行作長期定期存款以收取利息收入，其中人民幣388.4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387.0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作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取得借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尚未償還銀行借貸為人民幣235.9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243.3百萬元)。有關借貸以港元計值，按平均年利率0.882厘計息(2012年12月31日：1.005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計息銀行貸款對總資產的百分比列示)為9.3%(2012年12月31日：8.3%)。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其現金流量狀況，並於有需要時重續銀行借貸。

流動資產淨值及資產淨值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539.0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624.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85.5百萬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減少15.2%至人民幣1,219.5百萬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幣1,438.8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而本公司以港元派付股息，使本集團承受港元兌人民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8.3百萬元。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外幣借貸或以其他方法對沖其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總人數為2,551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為表彰及回饋合資格僱員對本集團業務及發展作出之貢獻，本公司於2014年1月22日採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或然負債

若干供應商就合約條款的爭議及商標侵權申訴開始於中國對本集團提出訴訟。截至2013年12月31日訴訟仍在進行中。本集團已作出約人民幣5,084,000元(2012年：人民幣4,369,000元)的撥備，董事認為，該撥備已足以涵蓋就該等申索應付的款項(如有)。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回顧年內，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事宜。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10年11月17日，本集團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313.4百萬港元(已扣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中約人民幣30.1百萬元已用於興寧店及大鵬店的開業及裝飾工程。(2012年：人民幣110.7百萬元)。

VI. 期後事項

本公司已於2014年1月22日採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及獎勵為本集團業務及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僱員，向表現良好之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及透過授出獎勵將合資格僱員之利益與本集團之利益緊密相聯。合資格參與者包括由本集團委聘或聘用並與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有關之僱員、顧問及其他人士，以及本集團之中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及高級行政人員，總人數不得超過200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向其僱員獎勵任何股份。

VII. 將載入核數師報告內的核數師保留意見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保留意見基準

我們概無其他審核程序可予進行以使自身信納於2012年1月1日的若干預付款項及來自供應商的墊款並無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且我們無法決定是否有必要對該等數額作出任何調整。前述預付款項及來自供應商的墊款之退款交易屬 貴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流量的一部份。我們亦無法決定是否有必要對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報告之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作出調整。因此，我們就 貴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提出之審核意見為保留意見。

由於上述事項可能影響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同期資料的可比較性，故我們就 貴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提出之審核意見亦為保留意見。

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保留意見基準段落所述有關比較資料的內容產生的可能影響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VIII.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趙晉琳女士（主席）、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霍義禹先生。審核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評估內部監控程序的成效。於年內，審核委員會定期與管理層、外聘核數師及內部監控顧問舉行會議，討論本公司的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審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IX.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認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企業管治守則中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之守則條文第A.6.7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另有要務而未能出席分別於2013年1月30日及2013年2月2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所有重大監控層面，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連同審核委員會亦已評估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於2013年12月，本集團已委任一間信譽卓著的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重新進行檢討。有關檢討已經完成，並已於2014年3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其結果。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跟進該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結果及意見。

內部監控措施的提升將繼續由本集團的內部稽核部及行政總裁負責監察。內部稽核部將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其對本集團內部監控進行的檢討工作及結果。

X.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XI.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XII.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全年業績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一切資料，並將於合適時間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XIII. 總結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之全情投入及不懈努力致以由衷謝意，亦必須感謝本集團之夥伴及顧客的長期支持。董事會亦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滿懷信心，並深信本集團業務將繼續穩定發展。

承董事會命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祥波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共有六名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楊祥波先生(董事長)及楊題維先生(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晉琳女士、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霍義禹先生。